

**變更湖口都市計畫(停車場用地為
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)案 公開展覽**

【公開展覽】

日期：自民國 110 年 11 月 10 日起計 30 天

地點：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縣湖口鄉公所



【公開展覽說明會】 為防疫考量 請依照通知單指定場次蒞臨參加

日期：民國 110 年 11 月 29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新竹縣湖口鄉公所六樓活動中心 (新竹縣湖口鄉中央街 1 號)

為因應嚴重特殊性傳染肺炎 (COVID-19) 疫情，會議中請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不適症狀者，請勿參加會議，相關資料得至本縣都市計畫網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本計畫案名查詢

計畫緣起

- ◆配合中央住宅政策之落實，將利用閒置及區位良好之公有土地興建為新竹縣示範性社會住宅，提供地區內剛成家的青年人口、年長者、弱勢族群能租賃舒適合宜的居住空間，保障居住權利。爰選定湖口都市計畫北側、使用率低之停車場用地予以變更，供作社會住宅興建，滿足湖口地區住宅需求。並依法辦理公開展覽與說明會，以為後續審議參考。

法令依據

- ◆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2 項。

計畫範圍與面積

- ◆本次擬變更之基地位於計畫區北側之成功路與達生陸橋交會處，為停車場用地(停二)，鄰近臺鐵湖口站、地政所與戶政所等機關，依土地登記謄本所載之面積為 0.43 公頃，請參見附圖。

計畫內容與概述

- ◆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，面積 0.43 公頃。
- ◆增訂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。

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檢附繪有建議內容之相關位置圖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

公民或團體對「變更湖口都市計畫(停車場用地為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)案」意見表				
陳情位置	土地標示：	段	小段	地號
	門牌號碼：	鄉(鎮)(市)	村(里)	鄰
陳情理由	路(街)	段	巷	弄
建議事項				號
				樓

是否出席新竹縣都市計畫委員會：是

申請人或其代表：

聯絡地址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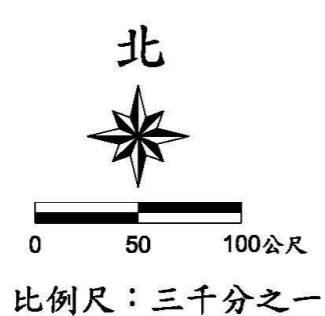
郵寄地點	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 城鄉發展科 收	地址：30210 新竹縣光明六路 10 號 電話：(03) 5518101 轉 6215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：凡未指明變更部分以原計畫為準。

變更湖口都市計畫 (停車場用地為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)圖



變更圖例

停社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
停車場及社會福利
設施用地

圖例

住宅區

機 機關用地

停 停車場用地

鐵路用地

